

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200L 以下铁桶和 200L 及以下塑料桶、玻璃瓶清洗处置利用项目 (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02 月 04 日，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组织召开“200L 以下铁桶和 200L 及以下塑料桶、玻璃瓶清洗处置利用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根据《200L 以下铁桶和 200L 及以下塑料桶、玻璃瓶清洗处置利用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小组由该项目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环保工程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并特邀 3 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几种不予验收的情形。验收专家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较为翔实、内容较为完整、编制较为规范、结论较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06 月 12 日，位于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庭路 3 号，项目建成后处置能力为年清洗处置利用 200L 以下铁桶 5000 吨、200L 及以下塑料桶 3000 吨、玻璃瓶 550 吨，可年产 4922 吨铁片、塑料制品 30 万件、碎玻璃 543 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06 月委托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200L 以下铁桶和 200L 及以下塑料桶、玻璃瓶清洗处置利用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9 年 08 月 01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的批复（武行审投环[2019]442 号），建设规模为年清洗处置利用 200L 以下铁桶（HW49 900-041-49）5000 吨、200L 及以下塑料桶（HW49 900-041-49）3000 吨、玻璃瓶（HW49 900-041-49）550 吨，可年产 4922 吨铁片、塑料制品 30 万件、碎玻璃 543 吨。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关于开展江苏省2020年排污许可证申领和排污登记工作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04月17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204123464371979001V）。

该项目目前形成年清洗处置利用200L以下铁桶5000吨、200L及以下塑料桶3000吨、玻璃瓶550吨的处置能力，未超出环评审批范围。

该项目自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1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13.7%。

（四）验收范围

目前，“200L以下铁桶和200L及以下塑料桶、玻璃瓶清洗处置利用项目（一期工程）”主体工程及配套的三同时环保设施已完成建设并运行稳定，具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因此企业启动自主环保验收工作，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200L以下铁桶和200L及以下塑料桶、玻璃瓶清洗处置利用项目（一期工程）”的整体验收，即处置能力为年清洗处置利用200L以下铁桶5000吨、200L及以下塑料桶3000吨、玻璃瓶550吨，可年产4922吨铁片、塑料制品30万件、碎玻璃543吨。

二、工程变动情况

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200L以下铁桶和200L及以下塑料桶、玻璃瓶清洗处置利用项目（一期工程）”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与环评及审批内容对比，实际建成后建设内容、项目地址、生产设备等未发生变动，仅废气处理设施发生变动，即原项目审批造粒、注塑废气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由于光催化氧化对废气处理效果不佳，故企业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将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变更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即项目建成后，造粒、注塑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该变动已网上填报废气处理设施登记表（备案号：202232041200003838），纳入本次验收范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企业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包括工艺废水、车间地面冲洗废水、喷淋塔废水、冷却水弃水以及清水收集池废水，部分清水收集池废水回用于生产，剩余部分清水收集池废水与其他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武南河。

（二）废气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原料贮存废气、倒残废气、生产线废气、造粒、注塑废气、抛丸研磨废气和污水处理站废气，其中原料贮存废气、倒残废气、生产线废气和抛丸研磨废气（经设备自带的除尘装置处理后）经喷淋塔+除湿+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3#）排放，造粒、注塑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4#）排放，污水处理站废气经过滤棉+喷淋塔+除湿+前端活性炭+低温等离子+后端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5#）排放。

（三）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运转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四）固体废物

本验收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倒残液、废标签、漆渣、碱洗滤渣、磁选残渣、收集粉尘、废矿物油、污泥、废包装袋、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光洁威立雅环境服务（常州）有限公司处置，均已签订处置合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东侧车间建设一座危废库，面积约 45m²，满足现有危险废物的贮存能力。厂区已按环保要求张贴危险废物标志牌，仓库独立、密闭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地面采用水泥浇筑，并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满足“六防”（防雨、防晒、防扬散、防渗、防漏、防腐蚀）要求。危废库内设有防爆灯，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不混放，贮存容器或包装上均粘贴小标签；仓库大门上锁防盗，设有观察窗口，并在库内和库外分别设有监控。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在高新区环保所备案（备案号：320412-2021-GXQ115-M）；

②企业已在车间配备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③企业已建立巡查制度，专人负责废水、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和检查，确保其正常运行。

2、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规定，本项目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废气排放口，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3、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东侧车间外扩 100m 形成的包络区域，经现场核实，目前该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面约 493 米的南湖家苑。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的浓度和 pH 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总氮的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废水处理设施出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甲苯、间，对二甲苯的浓度和 pH 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石油类、挥发酚的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清洗池中回用水的悬浮物的浓度和 pH 值均符合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 1 中洗涤用水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3#排气筒出口中甲醇、甲苯、二甲苯、硫酸雾、氯化氢、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浓度及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相关标准，苯乙烯的排放量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标准，丙酮的排放速率均符合《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1991）中制定方法计算得出的排放速率要求；4#排气筒出口中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相关标准；5#排气筒出口中甲醇、甲苯、二甲苯、硫酸雾、氯化氢、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浓度及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相关标准，氨、硫化氢、臭气浓度、苯乙烯的排放量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标准，丙酮的排放速率均符合《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1991）中制定方法计算得出的排放速率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的甲醇、甲苯、二甲苯、硫酸雾、氯化氢、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的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相关标准，氨、硫化氢、臭气浓度、苯乙烯的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标准；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排放限值。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夜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排放限值。

4、固体废物

所有固体废物均能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的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废气中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的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不外排，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经检测，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隔油+初沉+气浮+厌氧+好氧+MBR）对化学需氧量的处理效率为94.9%~95.8%，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对悬浮物的处理效率为65.4%~68.6%，由于进口浓度较低未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但排放浓度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2、废气治理设施

经检测，本项目3#排气筒对应的废气治理设施（喷淋塔+除湿+前端活性炭+低温等离子+后端活性炭吸附装置）对苯乙烯的处理效率为92.6%~93.6%，对甲苯的处理效率为80.9%~89.0%，对二甲苯的处理效率为78.2%~90.0%，对丙酮的处理效率为40.5%~80.1%，对挥发性有机物的处理效率为79.1%~88.4%，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90.1%~92.2%，基本满足环评设定去除率；4#排气筒对应的废气治理设施（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挥发性有机物的处理效率为60.2%~96.3%，基本满足环评设定去除率；5#排气筒对应的废气治理设施（过滤棉+喷淋塔+除湿+前端活性炭+低温等离子+后端活性炭吸附装置）对苯乙烯的处理效率为93.0%~95.7%，对甲苯的处理效率为83.6%~99.3%，对二甲苯的处理效率为94.2%~96.0%，对丙酮的处理效率为40.8%~94.7%，对挥发性有机物的处理效率为88.4%~99.8%，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87.9%~92.0%；由于氨、硫化氢、硫酸雾、氯化氢的进口浓度较低，设施进出口浓度相差不大，故处理效率不做评价。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部分清水收集池废水回用于生产，剩余部分清水收集池废水与其他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敏感点不构成超标影响。

4、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率100%，对周边环境无直接影响；危废库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对地下水、土壤无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监测相关技术规范及环保法规，经验收小组踏勘现场、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验收小组认为：

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200L 以下铁桶和 200L 及以下塑料桶、玻璃瓶清洗处置利用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卫生防护距离要求，监测数据表明废水、废气中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危废管理，落实危废全生命周期等相关要求。
- 2、定期对废气设施进行检查、维护，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2023 年 02 月 04 日

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200L 以下铁桶和 200L 及以下塑料桶、玻璃瓶清洗处置利用项目一期工程” 验收签名表

2023 年 2 月 4 日

内容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是否同意通过	签名确认
组长	陈朝红	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706125080	是	陈朝红
副组长						
专家组	顾炎	原武进区生态环境监测站	高工	18168813730	同意	顾炎
	钟彦昭	江苏蓝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596225131	同意	钟彦昭
	刘子建	原常州环保管理中心	高工	18912517098	同意	刘子建
与会人员	高志明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职员	13511660330	同意	高志明
	成锦	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职员	18994606992	同意	成锦
	李萍	江苏华谱联网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职员	15951082997	同意	李萍